

生技醫藥研究所		☐ 初次申請 ☐ 更換		指導教授 申請表	
研究生姓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初次申請（原）指導教授		（教授同意與否、意見及簽名）			
更換後指導教授		（教授同意與否、意見及簽名）			
申請人簽章：			所辦查核：		
系所主管：					
一、指導老師：本所研究生應指定本所之專任教師作為其論文之指導老師，若為共同指導，亦應由本所專任教師協商共同指導者。 二、本所教師希望新生能快速適應研究工作，故原則上請新生在報到後盡快找好指導老師(通知所辦登錄)，並開始從事相關研究。 三、初次申請指導教授時只需指導教授於本申請表簽名，申請更換指導教授時需原指導教授及擬更換的指導教授兩者於本申請表簽名，送所辦確認。					